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龍源電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LONGYUAN POWER GROUP CORPORATION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916)

二零二一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會通告

茲通告龍源電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三日(星期五)緊隨二零二一年第一次內資股類別股東會結束後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北京市西城區阜成門北大街6號(c幢)22層會議室召開本公司二零二一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會(「H股類別股東會」)，以處理下列事宜：

特別決議案

1. 關於本公司發行A股股票換股吸收合併平莊能源及重大資產出售及支付現金購買資產暨關聯交易方案的議案(逐項表決)
 - 1.1 本次交易方案概述
 - 1.2 本次合併的交易各方
 - 1.3 換股發行的股票種類及面值
 - 1.4 換股對象及合併實施股權登記日
 - 1.5 發行價格與換股價格
 - 1.6 換股比例

* 僅供識別

- 1.7 換股發行股份的數量
- 1.8 龍源電力A股股票的上市流通
- 1.9 零碎股處理方法
- 1.10 權利受限的平莊能源股份的處理
- 1.11 股份鎖定期安排
- 1.12 龍源電力異議股東的保護機制
- 1.13 平莊能源異議股東的保護機制
- 1.14 本次合併有關資產、負債、權利、義務、業務、資質、責任的承繼以及涉及的債權債務處置及債權人保護的相關安排
- 1.15 本次合併過渡期安排
- 1.16 滾存未分配利潤分配
- 1.17 員工安置
- 1.18 本次資產出售的交易各方
- 1.19 擬出售資產
- 1.20 資產出售交易的交易價格及定價依據
- 1.21 本次資產出售的資產交割安排
- 1.22 本次資產出售的過渡期間損益
- 1.23 本次資產出售涉及的人員安置
- 1.24 本次現金購買的交易各方

1.25 擬購買資產

1.26 現金購買交易的交易價格及定價依據

1.27 本次現金購買的資產交割安排

1.28 本次現金購買的過渡期損益

1.29 本次現金購買資產涉及的人員安置

1.30 本次現金購買資產涉及的業績承諾及補償

1.31 決議有效期

2. 關於簽署附條件生效的《龍源電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與內蒙古平莊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換股吸收合併協議》及其補充協議的議案
3. 關於簽署附條件生效的《內蒙古平莊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龍源電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與國家能源集團內蒙古電力有限公司之資產出售協議》及其補充協議的議案
4. 關於簽署附條件生效的《龍源電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與國家能源集團東北電力有限公司、國家能源集團陝西電力有限公司、國家能源集團廣西電力有限公司、國家能源集團雲南電力有限公司、國家能源集團甘肅電力有限公司、國家能源集團華北電力有限公司之支付現金購買資產協議》及其補充協議的議案
5. 關於本公司與東北電力、陝西電力、廣西電力、雲南電力、甘肅電力、華北電力簽署附條件生效的《業績補償協議》的議案
6. 關於《龍源電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發行A股股票換股吸收合併內蒙古平莊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重大資產出售及支付現金購買資產後三年股東分紅回報規劃》的議案

7. 關於本公司A股股票上市後適用的《公司章程(草案)》及其附件的議案
8. 關於提請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及其授權人士全權處理本次交易有關事項的議案
9. 關於提請股東大會、類別股東會授予董事會增發A股特別授權的議案

承董事會命
龍源電力集團股份有限
公司
唐堅
執行董事兼總經理

中國北京，二零二一年七月八日

於本通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李忠軍先生和唐堅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劉金煥先生、田紹林先生和唐超雄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頌義先生、孟焰先生和韓德昌先生。

附註：

1. 有關決議案的詳情，請參閱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七月八日的本公司二零二一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二零二一年第一次內資股類別股東會及二零二一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會通函(「**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通告中所用詞彙與通函中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2. 為確定有權出席H股類別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名單，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日(星期二)至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三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H股類別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本公司之未登記H股股份持有人最遲須於二零二一年七月十九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股份過戶文件送呈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作登記，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3. 凡有權出席H股類別股東會並有表決權的股東，均可委任一名或多名代理人(無論代理人是否為股東)出席H股類別股東會並代其投票。

4. 委任代表表格須由委託人或其以書面形式正式授權的代理人簽署。如委託人為法人，則須加蓋法人印章或由其董事或正式授權的代理人簽署。
5. 委任代表表格須最遲於H股類別股東會舉行前二十四小時交回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如委託書由委託人以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授權的其他人士簽署，則該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須經公證人核證。經公證人核證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連同委任受委託代表的委託書須於委託書所述相同時間，送呈指定地點。
6. 如委託人為法人，則其法定代表人或經董事會、其他決策機構決議而獲授權的任何人士，均可代表委託人出席H股類別股東會。
7. 本公司有權要求股東或代表股東出席H股類別股東會的代理人出示其身份證明。
8. 預期H股類別股東會舉行不會超過半天。出席H股類別股東會之股東須自行承擔其交通及住宿費用。
9. 本公司的聯繫方式如下：

中國北京市西城區阜成門北大街6號(c幢)
投資者關係部
電話：(86)10 6657 9988